

**114學年度第2學期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代理廚工甄選簡章(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貳、報名資格與條件

- 一、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24條及25條第1項各款情事者；
- 二、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設有戶籍滿10年以上（應於104年2月1日前設籍）。
- 三、外國人士報名需符合以下各款之一：

（一）與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留者，檢具居留證及配偶戶籍謄本正本。

（二）符合就業服務法第51條第1項第1、3及4款者，檢具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工作許可證正本。

四、具中餐烹調技術士丙級以上證照者尤佳。

五、任職報到時繳交三個月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及公立醫院或勞保指定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3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者，依傳染病防治法規定辦理。

參、進用名額：代理廚工1名，備取若干名。備取人員候用期限至115年7月31日止逾限註銷候用資格。

肆、代理期間：自115年4月27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如代理原因消滅，即無條件解職，不得異議。

伍、工作內容：1. 負責餐點製作等一切有關工作。

2. 全園環境整理。

3. 其他各項相關事務及交辦事項。

陸、薪 給：比照臺中市政府行政助理從事一般性事務之薪資計算，月薪31,449元。（實際薪額以教育局公告為準）。

柒、簡章及報名表件：115年4月7日(二)至115年4月12日(日)止，逕至以下網站下載。

一、重慶國小 <https://cges.tc.edu.tw/>

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http://www.tc.edu.tw/>

捌、報名方式：

一、檢附資料：請攜帶下列相關證件正本及影印本 1 份親自或委託辦理(正本驗畢發還，並不得以切結方式要求事後補送證明文件，其餘相關資料恕不退還)。以上資料請以A4 規格製作，格式不符或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檢具下列證件，如有不實者，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自行負責並不予錄用。

(一)個人履歷表(附表1)

(二)身份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附表2-1)。

(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附表2-2)。

(四)報名切結書(附表2-3)。

(五)最近3個月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至遲於起聘日繳交)。

(六)曾任相關工作證明或相關專長證照影本。

二、報名日期：(逾時不受理，如缺額補滿另行公告且不再進行下階段招考。)

第1次招考報名日期	115年4月15日(三)上午9時到12時止。
第2次招考報名日期	115年4月16日(四)上午9時到12時止。
第3次招考報名日期	115年4月17日(五)上午9時到12時止。
第4次招考報名日期	115年4月20日(一)上午9時到12時止。

三、報名地點：幼兒園辦公室(聯絡電話 04-23123517轉790 張麗玲主任)

玖、甄選面試日期：

第1次招考甄選面試日期	115年4月15日(三)下午13時40分起。
-------------	------------------------

	(下午 13 時 30 分至幼兒園辦公室報到及抽考試順位)。
第2次招考甄選面試日期	115 年 4 月 16 日(四)下午13時 40 分起。 (下午 13 時 30 分至幼兒園辦公室報到及抽考試順位)。
第3次招考甄選面試日期	115 年 4 月 17 日(五)下午13時 40 分起。 (下午 13 時 30 分至幼兒園辦公室報到及抽考試順位)。
第4次招考甄選面試日期	115 年 4 月 20 日(一)下午13時 40 分起。 (下午 13 時 30 分至幼兒園辦公室報到及抽考試順位)。

拾、甄選地點：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拾壹、錄取標準：

- 一、甄選口試佔100%；時間10分鐘。
- 二、評分方式：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40%）、衛生常識及態度（40%）、廚工相關經驗（20%）。
- 三、經錄取者，由本園通知當事人，並依規定辦理僱用手續。
- 四、應徵人員均不適當時，本園得予從缺。

拾貳、錄取及放榜與報到：

- 一、錄取：報考人員依成績高低擇優錄取，並經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用。正額錄取人員未報到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備取人員候用資格以補足當次缺額為限。

二、錄取公告：

第1次招考錄取公告日期	115 年 4 月 15 日(三) 下午17時前。於本校網頁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頁公告錄取人員。
第2次招考錄取公告日期	115 年 4 月 16 日(四)下午17時前。於本校網頁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頁公告錄取人員。
第3次招考錄取公告日期	115 年 4 月 17 日(五)下午17時前。於本校網頁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頁公告錄取人員。
第4次招考錄取公告日期	115 年 4 月 20 日(一)下午17時前。於本校網頁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頁公告錄取人員。

◎備註：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打電話、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不得異議。

三、報到：正取人員於115 年 4 月 16 日(四)上午9時30分至12時前到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辦公室辦理報到手續。

第1次招考報到日期	115 年 4 月 16 日(四) 上午9時30分至12時前到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辦公室辦理報到手續。
第2次招考報到日期	115 年 4 月 17 日(五)上午9時30分至12時前到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辦公室辦理報到手續。
第3次招考報到日期	115 年 4 月 20 日(一) 上午9時30分至12時前到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辦公室辦理報到手續。
第4次招考報到日期	115 年 4 月 21 日(二) 上午9時30分至12時前到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辦公室辦理報到手續。

附表1

## 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應徵人員個人履歷表

應徵類別：契約進用代理廚工

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最近一年內2吋半身照片 黏 貼 處	
聯絡地址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白天：			晚上：		
電子信箱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最高學歷 (附學歷影本)	項目	序號	檢附之證明 (請於空格中勾選)		審查人員核章	
	繳交報名表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正、反面影本 (黏貼於本報名表) (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人民者，應另附有詳細記事欄位之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2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切結書			
		3	<input type="checkbox"/> 中餐烹調技術士丙級以上證照正、反面影印本 (無則免附)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專長或技能檢定證明			
		5 外國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戶籍謄本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工作許可證正本						
備註	1. 以上證件請備齊正本及影本，影本請依序排列，正本驗後發還。 2. 應考者所檢附證明文件不完整或無法辨識者，不予報名。					
	應考者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附表2-1

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

黏貼證件資料表

年 月 日

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  
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1份（黏貼於本表背面）

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背面）黏貼處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附表2-2

# 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

## 黏貼證件資料表

年 月 日

請浮貼畢業證書

114學年度第2學期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報名切結書

- 一、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於甄選前發現者，撤銷其應考資格；於各甄選階段時發現者，予以扣考；於甄選後錄取名單公告前發現者，不予錄取；於錄取名單公告後發現者，撤銷其錄取資格；已聘用者，依規定解聘；如涉及法律責任由應考者自行負責。
  - (一) 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24條及25條第1項各款情事者各款情形之一者或證件不實之情形者。
  - (二) 冒名頂替、偽造或變造有關證件資料者。
  - (三) 自始不具備甄選資格者。
  - (四) 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使各階段甄選發生不正確之結果者。
- 二、如有不符甄選資格條件而隱匿實情者，如經查證屬實，逕予註銷錄取資格；其已進用者，予以解約，並須繳回已領之薪資，如係現職人員將通知其服務單位。
- 三、報考本甄選，如經甄試錄取後，起聘日前倘無法出具最近3個月內供膳作業人員體檢合格證明(包括：胸部 X 光、A型肝炎、傷寒等)，自願放棄錄取資格。

此 致

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立 切 結 書 人：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統一編號：

性 別：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戶 籍 地 址：

聯 絡 電 話：